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就审议事项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上海力声特医学科技有限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对《关于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用的议案》的审查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担保费率系参考市场价格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担保费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不存在向关联人输送利益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说明。

独立董事签字：魏玉林 张强 胡秀群

2023 年 11 月 28 日